

2025年邹平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邹平市统计局

2026年3月28日

2025年，邹平市委市政府紧紧围绕“113388”工作体系，按照“11269”工作思路，打好“三大战役”，实施“三大行动”，聚力“九大工程”，顶住产能转移、经济下行等多重压力，有效应对国内外复杂经济环境，推动经济稳定增长，稳中向好，进中提质，展现出较强的经济韧性和向好向新的发展态势。以“走在前、挑大梁”的使命担当，实现了“十四五”圆满收官，奋力谱写了中国式现代化最美邹平篇章。

一、综合

根据县级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为739.08亿元，按照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38.63亿元，同比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387.98亿元，同比增长4.2%；第三产业增加值312.47亿元，同比增长6.1%。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5.2:52.5: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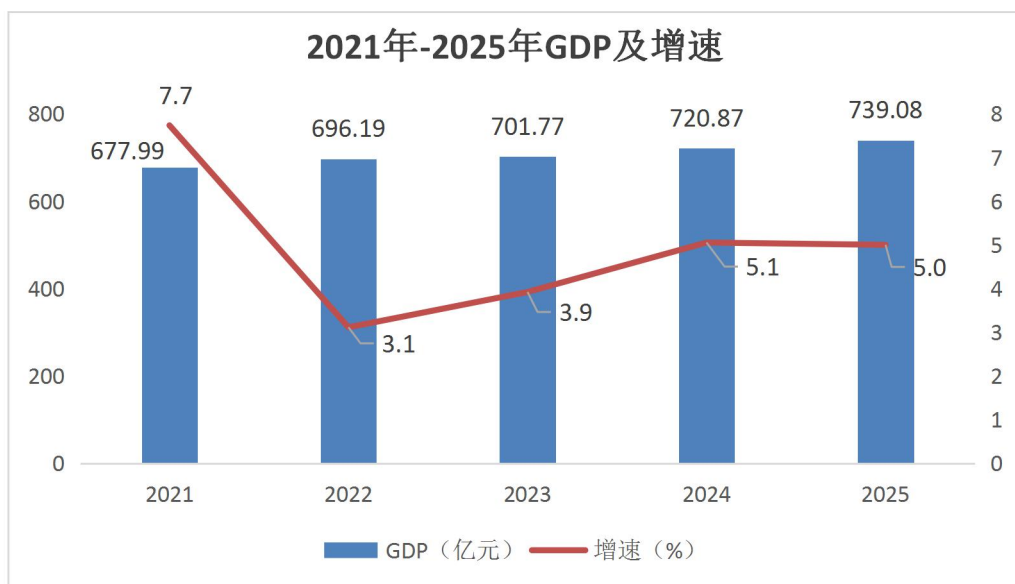


图 1：2021 年-2025 年 GDP 及增速（亿元，%）

年末户籍人口 72.84 万人。年末常住人口 75.61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2.90%。全年出生人口数 3424 人，出生率为 4.69‰，死亡人口数 7315 人，死亡率为 10.01‰，人口自然增长率为-5.32‰。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917 人。其中,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3575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674 人。开发和安置城乡公益岗 9886 人。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下降 0.1%。其中，消费品价格下降 0.4%，服务价格上涨 0.4%；食品价格下降 1.9%，非食品价格上涨 0.3%。农产品生产者价格下降 5.9%。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下降 2.5%。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下降 2.2%。

全年新登记市场主体 8331 户，年末市场主体总数

84230 户。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 39.86%，较上年提高 3.12 个百分点。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分别达到 273 家、118 家。“四新”投资占比 68.4%，同比增长 8.7%；单位 GDP 能耗下降 11.4%，规上工业企业营收利润率 13.8%。建成 5G 基站 2043 个，实现我市全域 5G 信号全覆盖。

二、农业

农林牧渔业实现总产值 79.70 亿元，同比增长 4.3%；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43.62 亿元，同比增长 4.0%。粮食产量持续稳定，全年粮食总产量 74.31 万吨，基本与上年持平，单产 450.13 公斤/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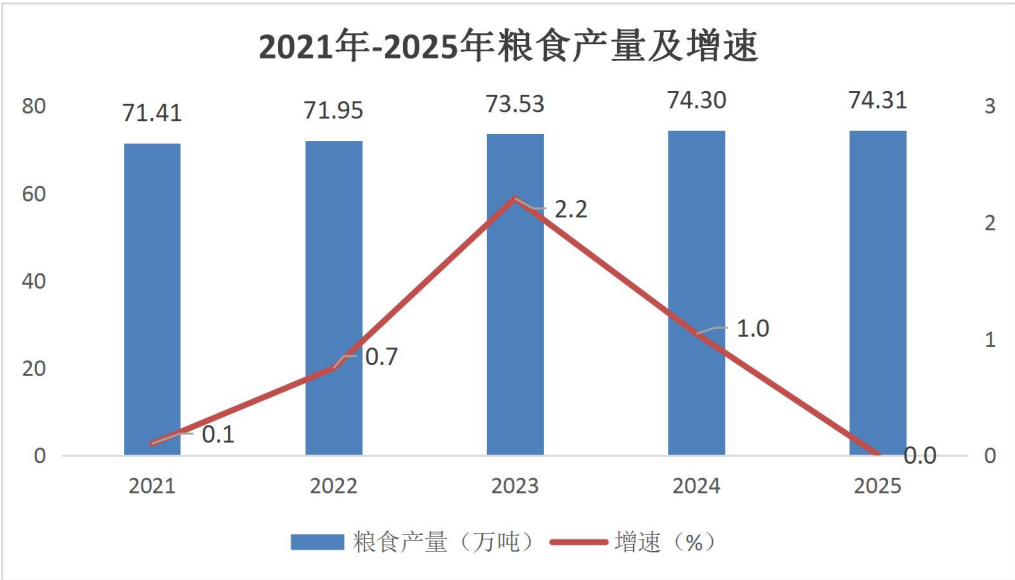


图 2：2021 年-2025 年粮食产量及增速（万吨，%）

表1：2025年农业总产值及可比价增长速度

指标	总产值(万元)	同比上年增长(%)
农林牧渔业	796960	4.3
农业	318331	2.3
林业	35251	5.1
牧业	336352	5.7
渔业	9597	3.4
农林牧渔服务业	97429	5.9

表2：2025年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

指标	产量(吨)	比上年增长(%)
粮食	743056.35	0.0
夏粮	410469.98	0.6
秋粮	332586.37	-0.7
棉花	430.04	1.7
油料	475.77	-19.4
蔬菜及食用菌	80365.82	2.3
园林水果	39163.98	3.1

全年造林面积 168.7 公顷。全年猪牛羊肉产量 7.35 万吨，同比增长 14.66%；禽蛋 8.09 万吨，同比下降 7.44%；牛奶产量 0.80 万吨，同比下降 41.18%。水产品总产量 4241 吨，增长 3.2%。

高标准农田总面积达到 91.45 万亩、累计改造提升 8.5 万亩，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化率达到 75.23%，为粮食生产提供地力保障。共办理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1769.37 万元，补贴各类农机具 2098 台套，受益农户 1490 户，为加快农机装备优化升级，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和技术支撑。智慧农田覆盖面积 45 万亩，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4 个，培育高素质农民 340 人、“头雁” 14 人，3 人获评滨州市级高素质农民大师，东方红农机专业合作社、明集农业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获评第二批全国县级优质农民田间学校。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 361.41 亿元，同比增长 4.6%。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501 家，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3.3%，其中规模以上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4.8%。主营业务收入增长-1.9%，利润总额增长 81.4%。规模以上工业产品产销率为 99.4%。

年末实有总承包或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企业 101 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40.1 亿元，同比增长 0.8%。

四、服务业

全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312.47 亿元，同比增长 6.1%，占地区生产总值（GDP）比重达到 42.3%，对经济增长的贡

献率为 51.2%，正向拉动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2.5 个百分点。全市规模以上服务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60.29 亿元，同比增长 10.3%。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 8.7%，房地产业增长 16.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长 19.7%；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增长 9.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增长 20.9%。

全年邮电业务总量 62019.7 万元，其中，电信业务总量 50619.7 万元，邮政业务总量 11400 万元。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7.5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 83.5 万户；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31.0 万户；移动互联网用户 78.7 万户，同比增长 7.4%。

全年高铁客运量 83.57 万人，其中发送旅客 41.19 万人，到达旅客 42.38 万人。年末公路通车里程 2988.9 公里，其中县乡公路通车里程 507.5 公里。年末民用汽车拥有量 29.1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10.4%，其中，私人轿车 15.1 万辆。

五、消费市场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96.48 亿元，同比增长 4.3%。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157.06 亿元，增长 4.3%；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39.42 亿元，增长 4.4%。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175.95 亿元，同比增长 4.1%；餐饮收入 20.53 亿元，增长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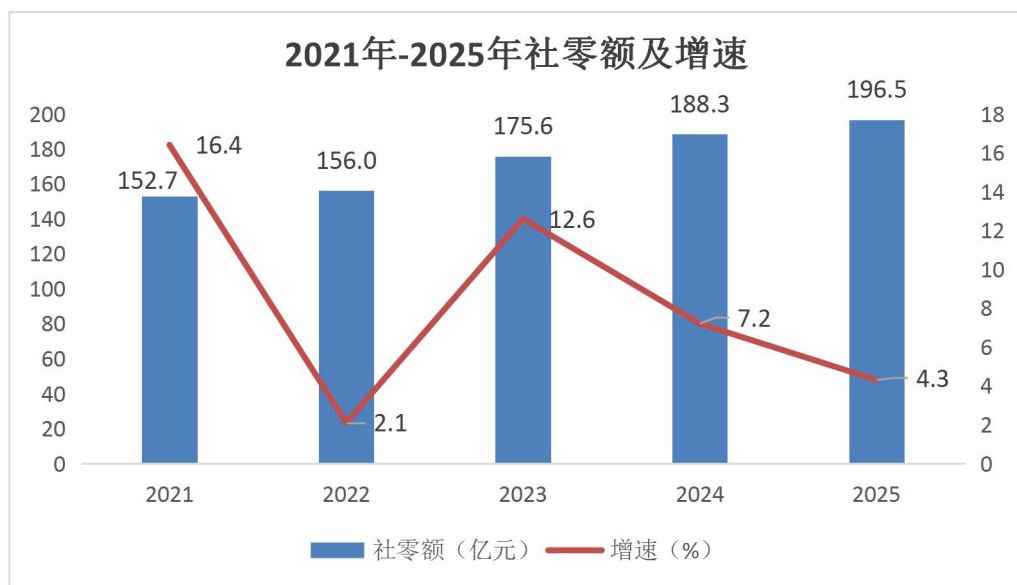


图 3：2021 年-2025 年社零额及增速（亿元，%）

全市限额以上单位部分消费品增势明显，通讯器材类累计增长 47.8%，金银珠宝类增长 23.5%，日用品类增长 63.2%，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 297.1%。

六、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 4.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长 169.8%；第二产业增长 8.9%；第三产业增长-3.6%。一、二、三产业投资比为:1.5:58.7:39.8。重点投资领域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18.9%；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19.1%；基础设施投资增长-24.4%。

全年有开发经营活动的房地产企业 48 家，较上年增加 4 家。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18.0%，其中住宅投资增长-16.8%。商品房屋施工面积增长-6.7%，其中住宅施工面

积增长-6.7%。商品房屋竣工面积增长-92.2%，其中住宅竣工面积增长-91.4%。商品房屋销售面积增长-6.7%，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 1.4%。

完成 4 条道路建设，改造提升老旧小区 34 个，改造面积 132.8 万平方米，惠及居民 11222 户。鹤伴山景区全面升级，黄山、于祖山公园优化提升。邹平版“独库公路”崭新亮相，奥体公园引爆健身热潮。全力推进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79 户。建设供热管网 375.5 公里，集中供热面积达到 1252 万平方米，基本实现城区全覆盖。

公积金新增缴存额 63674.98 万元，增长 34%；其中灵活就业人员缴存额 10.89 万元，增长 6%。

七、对外经济

全年进出口首次突破 300 亿元，达到 314.3 亿元，同比增长 13.0%，再创邹平外贸发展新高。出口完成 79.6 亿元，同比下降 14.2%。进口完成 234.7 亿元，同比增长 26.7%。铝产业集群获批山东省首批重点培育的内外贸融合发展产业集群；山东开泰抛丸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丰银饲料科技有限公司获批山东省首批重点培育的内外贸一体化领跑企业。

全年实际利用外资 19928 万美元，同比增长 53.2%，新设外资企业 2 家，总量达到 40 家。

八、财政金融

全年完成财政总收入 146.75 亿元，同比增长 15.4%，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8.74 亿元，增长 3.7%，其中税收收入 65.86 亿元，增长 6.4%；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93 亿元，下降 26.7%。其中，城乡社区支出下降 43.6%，教育支出增长 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10.1%，卫生健康支出下降 6.1%，住房保障支出增长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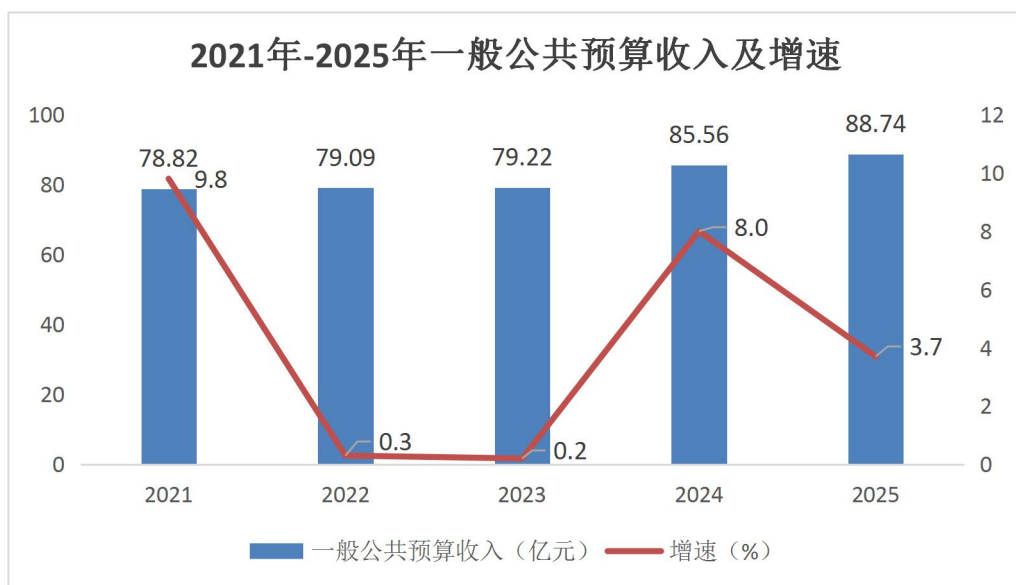


图 4：2021 年-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增速（亿元，%）

年末共有 4 家上市公司，累计融资 838 亿元。全市民营企业发行债券、票据共 17 期，累计融资 139 亿元。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1272.2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75.25 亿元；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1122.9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1.81 亿元。其中，住户贷款 230.11 亿元，比年初增加 2.36 亿元；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892.83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9.45 亿元。

表 3：2025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及增长速度

指 标	余额(亿元)	比上年末增长(%)
存款余额	1272.25	16.0
住户存款	724.73	11.0
非金融企业存款	476.96	22.4
贷款余额	1122.94	13.3
住户贷款	230.11	1.0
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892.83	17.0

九、居民收入和社会保障

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3070 元，同比增长 5.4%。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9874 元，增长 4.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925 元，增长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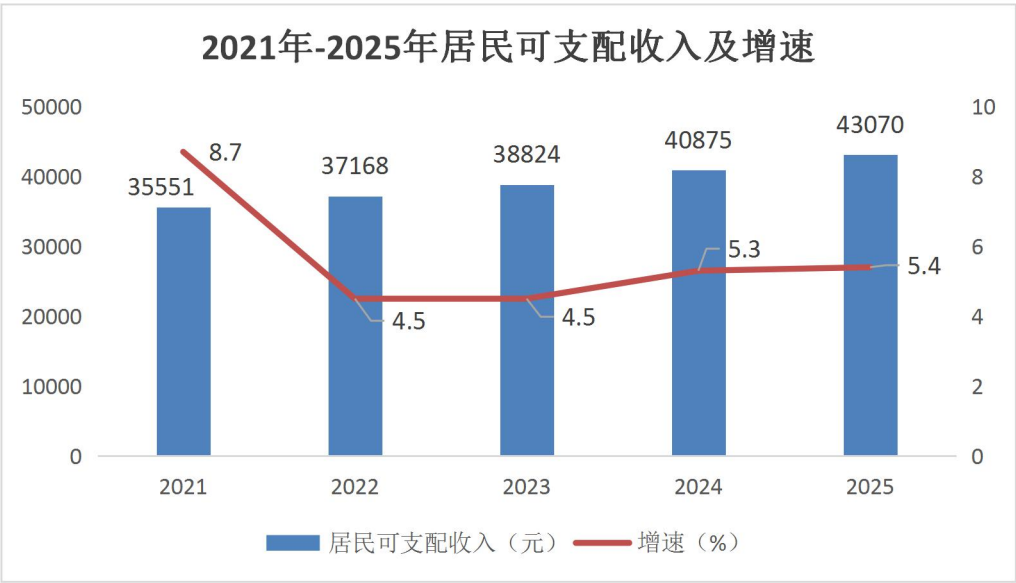


图 5：2021 年-2025 年居民可支配收入及增速（元，%）

年末职工基本养老、工伤、基本医疗、失业参保人数分别为 25.12 万人、15.67 万人、19.81 万人及 12.39 万人。年末居民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参保人数为 36.28 万人和 48.94 万人。企业职工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月人均 2915 元（不含灵活就业人员）。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为每人每月 213 元。各项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继续保持 100%。年末城镇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94 人，年人均保障标准 12840 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5300 人，年人均保障标准 10368 元。年末养老机构 25 处，养老机构床位 3100 张，护理型床位 2623 张。

十、科学技术和教育

全年新增商标申请量 1330 件，新增商标注册量 817 件，有效注册商标达到 11097 件，马德里国际注册商标 40 件，地理标志产品 1 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6 件，中国驰名商标 5 件。拥有山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6 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3 家，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1 家。

新增专利授权 1049 件，其中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121 件，实用新型专利 850 件，外观设计专利 78 件，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885 件。

全年完成科研助理岗位登记 9 个，科技成果登记 14 个，6 家银行为 37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办理科技成果转化贷款

18499 万元。成功入选省级人才 3 人、协助企业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 30 人，持续实施“科技副职赋能行动”，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 21 项，展开对接活动 24 次。征集滨州市第五批“科技副总”岗位需求 7 项。

新招聘安置教师 148 人，其中，中小学及特殊教育学校安置部属公费师范生 1 人，省属公费师范生 44 人，安置滨州市委培师范生 24 人，校园招聘 46 人，选聘高层次学科教师 6 人，公开招聘特殊教育学校教师 1 人；招聘鲁中职业学院教师 26 人。选调邹平籍在外教育人才 34 人，公开选聘教研员 14 人，教师队伍进一步优化。新建扩建龙台实验学校、实验中学、鲁中职业学院等 18 所学校，成功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

十一、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

年末共有不可移动文物 43 处，其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0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14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8 处。图书馆年度接待读者 23.1 万人次，借还图书 32.3 万册次。

全年共接待游客 479.6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 33.8 亿元。年末共有省级旅游强镇 4 个、景区化村庄 7 个、旅游特色村 13 个、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 1 个、工农业旅游示范点 13 个、精品采摘园 7 个。星级农家乐 7 家。

年末全市共有 9 处 A 级景区，其中 3A 级景区 6 处，2A 级景区 3 处。旅行社 35 家，其中 3A 级旅行社 3 家。星级饭店 4 家。

年末拥有各类卫生机构 667 个，其中，市直公立医院 5 个、乡镇卫生院 11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个，村卫生室 417 个。卫生技术人员 6473 人，执业(助理)医师 3011 人，注册护士 2349 人。实有床位数 4715 张。万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 84.06 人，万人拥有床位 61.2 张。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为 147.5 万人次，出院人数 10.3 万人，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日为 8.4 天。

完成 150 处行政村（社区）健身器材配备、25 个“10 分钟健身圈”健身点提档升级；新建“百姓健身屋”2 处，总数达 26 处；推进全民健身，全年举办各类健身活动超 1700 场。组织开展全市第十四届全民健身运动会。

十二、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年城区优良天数 269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77.7%，同比上升 3.9 个百分点；重污染 3 天，同比减少 3 天；二氧化硫浓度为 1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9.1%；二氧化氮浓度为 25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3.8%；PM10 浓度为 6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6.2%；PM2.5 浓度为 36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0.0%；一氧化碳日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为

1.2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4.3%；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为 166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6.7%；综合指数 4.08，同比下降 10.5%。

全年启动气象灾害应急响应 8 次、开展高级别预警信号“叫应”6 次。强化 10 处标准化炮点、3 处人工增雨（雪）燃烧炉、3 部车载火箭发射系统和弹药安全管理维护，开展增雨（雪）、防雹作业 50 轮次。完成 128 家防雷重点监管单位防雷安全监督检查。

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8 起，死亡 8 人。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0.0108，十万人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 0。

注：1、按照我国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和数据发布制度规定，地区生产总值核算包括初步核算和最终核实两个步骤。经最终核实，2024 年，我市地区生产总值现价总量为 720.87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1%。

2、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影响，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情况。

3、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企业。

4、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统计范围：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行业法人单位；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房地产业（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行业法人单位；以及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社会工作行业法人单位。

5、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辖区内计划总投资500万元及以上建设项目投资，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开发项目投资，不包括农户投资。

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范围包括：从事商品零售活动或提供餐饮服务的法人企业、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户。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单位）、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单位）、200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单位）。

7、出生人口、死亡人口、出生率、死亡率、自然增长率等相关指标是采用公安局数据。

8、职工基本养老、工伤均包括机关企事业在职人员和领取待遇人员。职工基本医疗包括生育保险。